

证券代码：832651

证券简称：天罡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火炬南路 576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付涛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469,77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5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高新支行申请 5000 万元授信额度，本次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流动资金贷款等综合业务，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期限、利率等事宜，将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所申请的额度可在授信有效期内循环使用，授信期限暂订为 1 年。

为确保银行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在授信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协议，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关于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69,7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规划和业务布局，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同时鉴于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人数由 6 名变为 7 名，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

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69,7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二)	《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0	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律师姓名：张晓敏、冉令帅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延期公告未能在原定会议召开日前两个工作日进行公告以及股权登记日发生了变更，除此之外，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

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